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信基沙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XINJI SHAXI GROUP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3)

非執行董事的辭任 及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下列變動自2020年3月1日起生效：

1. 黎展鵬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
2. 林烈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的辭任

本公告乃由信基沙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黎展鵬先生(「黎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便彼能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其個人事務，自2020年3月1日起生效。

黎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黎先生於其任職期間內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以謝意。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林烈先生(「林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替代黎先生，自2020年3月1日起生效。

林先生，25歲，於全球投資管理中擁有豐富經驗。自2017年4月起，林先生分別擔任獅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由其創辦並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發牌可從事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公司)的總裁及Avant Investment (HK) Limited的執行董事。彼於2018年9月至2019年5月擔任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651))的非執行董事。林先生於2016年5月已自三藩市大學(University of San Francisco)取得財務學士學位。

林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自2020年3月1日起為期3年的委任書，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林先生有權享有年薪人民幣50,000元，其乃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責任及對本公司的預期服務年限承諾以及該職位的現行市場酬金水平而釐定。

誠如林先生所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彼(i)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擁有任何關係；(ii)於過去3年，概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或擁有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及(iii)概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林先生委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且亦無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就林先生的委任向其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信基沙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漢泉

香港，2020年3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張漢泉先生；執行董事梅佐挺先生、張偉新先生及靳春雁女士；非執行董事余學聰先生、林烈先生及吳建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娥平博士、陳土勝先生、譚鎮山先生及鄭德理先生。